

望江县教育局文件

望教[2017]123号

关于重申严禁在职教师从事有偿家教的 通知

各中小学（园）：

暑假期间，我县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有偿办班现象有所抬头，为净化教育环境，规范教育行为，正风肃纪，依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治理中小学有偿补课和教师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自查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16]14号）、《安徽省教育厅印发〈关于开展全省治理中小学校和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教师〔2015〕9号）和市教体局《关于印发〈安庆市开展治理中小学校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教体人[2016]70号）的文件精神，再次重申：

严禁中小学校、在职中小学教师组织、推荐和诱导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

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参加校外培训机构或由其他教师、家长、家长委员会等组织的有偿补课；

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严禁节假日利用学校校舍组织学生进行有偿补课。

县局在暑期将组织暗访，并积极受理群众投诉，对顶风违纪在暑期仍从事有偿家教的在职教师，一经查实，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